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类别	中签率/配售比例 (%)	有效申购数量 (手)	实际配售数量 (手)	实际获配金额 (元)
原股东	100.00	1,502,554	1,502,554	1,502,554,0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0.00520092	10,477,972,872	544,951	544,951,000
合计		10,479,475,426	2,047,505	2,047,505,000

特别提示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合力”、“发行人”或“公司”）和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国元证券、华安证券合称为“联席主承销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63号〕）、《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7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



（以下简称“《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业务指引（2018年修订）》（上证发〔2018〕4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南第2号——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上市业务办理》（上证函〔2021〕323号）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合力转债”）。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和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2月1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能够认购中签后的1手或1手整数倍的可转债，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放弃认购的最小单位为1手。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2、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204,750.5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包销。包销基数为204,750.50万元，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61,425.15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3、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债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债的次数合并计算。

安徽合力本次公开发行 204,750.5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申购已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T 日）结束。现将本次合力转债发行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合力转债本次发行 204,750.50 万元可转债，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1000 元/手），共计 2,047.505 万张（204.7505 万手），本次发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同为 2022 年 12 月 13 日（T 日）。

二、发行结果

根据《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次合力转债发行总额为 204,750.50 万元，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最终的发行结果如下：

1、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网上优先配售数据，最终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合力转债为 1,502,554,000 元（1,502,554 手），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73.38%。

2、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申购结果及发行中签率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合力转债总计为 544,951 手，即 544,951,0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26.62%，网上中签率为 0.00520092%。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网上申购数据，本次网上有效申购户数为 10,526,867 户，有效申购数量为 10,477,972,872 手，即 10,477,972,872,000 元，配号总数为 10,477,972,872 个，起讫号码为 100,000,000,000 -110,477,972,871。



发行人、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在 2022 年 12 月 14 日（T+1 日）组织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中签结果将在 2022 年 12 月 15 日（T+2 日）的《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可转债的数量，每个中签号只能购买 1 手（即 1,000 元）合力转债。

3、本次发行配售结果汇总如下：

类别	中签率/配售比例 (%)	有效申购数量 (手)	实际配售数量 (手)	实际获配金额 (元)
原股东	100.00	1,502,554	1,502,554	1,502,554,0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0.00520092	10,477,972,872	544,951	544,951,000
合计		10,479,475,426	2,047,505	2,047,505,000

三、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合力转债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备查文件

有关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 2022 年 12 月 9 日（T-2 日）在《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和《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投资者亦可到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五、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

（一）发行人：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方兴大道 668 号

联系电话：0551-63689611

联系人：张孟青、刘翔

（二）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联系电话：021-58835189、010-60840822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三）联席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 18 号

联系电话：0551-62207151、0551-6220715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四）联席主承销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天鹅湖路 198 号财智中心

联系电话：0551-65161501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特此公告。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4 日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4日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4日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